

海事學院智慧海事科技優專班 四技 111 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

|   |  |
|---|--|
| 基本電學 /1 /1 語  | 電腦程式語 /2 /2 潛水技術與應用實務 /4 /4 造船軟體應用 /2 /2 專題研討 /2 /2 實務專題 /3 /3 實務專題 (二) /3 /3  |
| 基礎微積分 /1 /1 工廠實習 /3 /3 機械材料 /2 /2 工程英語 /3 /3 電腦輔助製圖 /3 /3 裝置與維護 /3 /3 學期實習 (-) /9 /9 學期實習 (二) /9 /9 | 船舶動力 /3 /3 船舶動力護   |
| 基礎英文 /1 /1 智慧船舶 /2 /2 3D 製圖與列印 /3 /3 鋼接實務 /3 /3 非破壞檢測 /3 /3   | 裝置與維護 /3 /3 學期實習 (-) /9 /9 學期實習 (二) /9 /9  |
| 基礎滅火 /1 /2 (航)基礎急救 /1 /1 全社會責任 /2 /2 (航)保全職責 /2 /2  | (航)人員安全 /1 /1 (航)人員社會責任 /2 /2 (航)保全職責 /2 /2  |
| 海洋高考  | 海洋學概論 /2 /2 海洋生態學 /3 /3 海洋保育 /2 /2   |
| 技能精進<br>(請參考備註七)  | 工廠專業技能(-) /3 /3 工廠專業技能(二) /3 /3  |
| 應修學分數<br>64 學分  | (航)人員求生技能 /1 /1 (航)醫療急救援 /2 /2 (航)雷達航海 /2 /2<br>(航)救生艇筏及救難艇 /1 /2<br>操縱  |
| 選修<br>航輪專業證書  | (輪)基礎急救 /1 /1 (輪)人員安全 /2 /2 (輪)保全職責 /1 /1 (輪)進階社會責任 /1 /1<br>(輪)救生艇筏及救難艇 /1 /1 (輪)醫療急救援 /1 /1<br>(輪)人員求生技能 /1 /1<br>工廠實習 /3 /3 鋼接實務 /2 /3<br>自動化焊接與切割 /2 /3 鋼接實務 2 /3<br>水下焊接 /2 /2 特殊焊接 /2 /3<br>鍋爐學 /2 /2<br>鍋爐實習 /1 /2<br>船舶電機系統(二) /3 /3 |

|                               |                          |
|-------------------------------|--------------------------|
| 手工焊接證照<br>-造船                 | 工廠實習 /3 /3 鋼接實務 /2 /3    |
| 半自動電焊證照<br>-造船                | 自動化焊接與切割 /2 /3 鋼接實務 2 /3 |
| 氬氣鎢極電弧燈照<br>-造船               | 水下焊接 /2 /2 特殊焊接 /2 /3    |
| 乙級船燈證照、<br>第一種壓力容器燈照<br>-輪機工程 | 鍋爐學 /2 /2                |
| 高壓電證照<br>-輪機工程                | 鍋爐實習 /1 /2               |

|                         |  |
|-------------------------|--|
| Solidwork 證照<br>-海事資訊科技 | 3D電腦繪圖 /3 /3   |
| Autocad 證照<br>-海事資訊科技   | 電腦輔助製圖 /3 /3   |
| 數位電子<br>-電機工程           | 數位電子乙 級技術 /3 /3  |
| 儀表電子<br>-電氣工程           | 儀表電子乙 級技術 /3 /3  |
| 離岸風電領域                  | 氣象學 /2 /2<br>非破壞檢測 /2 /3<br>超音波檢測 /2 /3<br>測量技術 /2 /3<br>特殊焊接 /2 /3<br>海事微電網 /3 /3<br>水下防蝕 /2 /2<br>海事安全專論 /3 /3 |

卷之三

一、畢業總學分數為 128 學分。  
 二、必修 36 學分，選修 64 學分。  
 三、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 28

四、須修滿英(外)語 8 學分，本國籍學生英語畢業門檻為等同 CEFR B1 以上程度之各類英檢成績；各系自訂英語畢業門檻高於校訂者，另依該系規定。在學期間參加 2 次各類英檢考試，未通過者，須提出考試成績證明始得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通過：1.通過校內英語畢業門檻檢定考試。2.參加一期外語教育中心開設之短期英文加強課程，並符合課程簡章規定。3.修讀院系開設 2 學分以上全英授課專業課程 1 門。多益成績達 550 分(或等同 CEFR B1 等級)以上者得免修大一英語(4 學分)；多益成績達 785 分(或等同 CEFR B2 等級)以上者得免修大一、大二英語(8 學分)，但須選修主題式英語或其他外語課程請參閱學習分數。

認列為外系課程學分。

六、系所訂定條件（學程、檢定、鑑照、承認及其他）

(一) 本專班學生應修滿學分，並認可所開設之科目。  
(二) 承認非本院學分者，不得修讀通識課程學分。

### 三) 學分抵免：

- (1) 電子學(一)：可以使用航運技術系及輪機工程系的「電子學」抵免。
  - (2) 電工學(一)：可以使用航運技術系、造船及海洋工程系「電工學」抵免。
  - (3) 船舶構造與穩度(一)：可以使用造船與海洋工程系「船舶構造與穩度」抵免。
  - (4) 專業英文(一)：可以使用「航海英文」、「輪機英文」抵免。
  - (5) 專業英文(二)：可以使用「進階航海英文」抵免。

- （五）選修航運技術系或輪機工程系的海上實習課程，依本校「學生職場實習管理實施要點」及兩系所訂定的職場作業要點辦理。
- （六）選修航運技術系或輪機工程系的基礎訓練課程及進階訓練課程，兩系只教授堂課的部份不含實作，如同學欲取得證書，將另由海事人員訓練處安排於平日夜間、假日或寒暑假協助開設實作訓練班，所需之實作及發證費用，除學校補助外，餘須由同學自行支付。
- （七）為鼓勵本事班入學學生參加技能競賽精進培訓，在學期間學生若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主辦之全國技能競賽分區技能競賽前五名獎勵或獲選為國際技能競賽國手資格，可提出相關證明向院申請，依本校學生學分抵免要點辦理抵免課程「工廠專業技能（一）」（3 學分/3 小時）或「工廠專業技能（二）」（3 學分/3 小時），相同競賽名稱僅以抵免一門課一次為限，不得重複申請抵免。